

1. 检查单：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工业产品生产许可）检查单

2. 检查模块：

3. 检查项：禁止性情况

4. 检查内容：是否有冒用他人的生产许可证证书、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行为

5. 检查标准：

（1）依据名称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

（2）依据条款：

第四十二条第二款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冒用他人的生产许可证证书、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。